

2021 年劳动节放假通知

各部、处、室、中心，各教学、教辅单位：

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现将 2021 年劳动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5 月 1 日至 5 日放假调休，共 5 天。4 月 25 日（星期日）、5 月 8 日（星期六）上班。

教学安排调整如下：5 月 3 日（周一）课程调整至 4 月 25 日（周日）进行，5 月 4 日（周二）课程调整至 5 月 8 日（周六）。

节假日期间，各部门要妥善安排好值班、安全、保卫和疫情防控等工作，遇有重大突发事件，要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；离津要严格履行请假手续。

请广大师生提前做好工作生活，节日期间注意安全，科学佩戴口罩，保持社交距离和个人良好卫生习惯。减少人员聚集，做好个人有效防护，度过一个文明、平安的节日假期。

党校办

2021 年 4 月 17 日